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5-0012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京24DM7K5DTJ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5-00121 号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核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 年 1-6 月申报财务报表及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后附贵公司编制的相应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表
明细表。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 2024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二、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
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
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
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负责设
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以使非经常性损益表不存在由于舞
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审核意见。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 (二)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报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将本审核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1-6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5,723.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14,582.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45,914.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814.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1,174,959.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526.77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274.16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额		975,158.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4,439,640.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项目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2024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主要项目说明如下：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项 目	2024年1-6月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105,723.58
合 计	

二、政府补助

项 目	2024年1-6月
2014年广东省省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优势产业重点技术改造专题项目-新型节能节材降耗强制式胀管机扩产及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50,000.00
2017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项目计划-基于互联网+智能装备制造智能工厂示范项目	53,254.25
2015年广东省省级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题）项目-基于空调器智造装备及关键技术创新平台建设与产业化	94,240.00
2017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首台（套）装备的研发与使用专题项目-数控G型折弯机（自动翻转平放机构）、卧式商用胀管机	40,575.00
2018年中山市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工作母机、首台套研发专题）-数控卧式胀管机	24,511.55
2013年广东省差别电价电费收入专项资金项目-节能节材空调换热器生产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62,910.00
2013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一批）-空调器智能生产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	57,300.00
2017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第四批）-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及加工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	34,681.26
2013年广东省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投资计划-广东省白色家电热交换器数控加工装备工程实验室	43,400.00
2016年中山市第二批科技创新专项项目-狭小空间多关节柔性机器人的研发与产业化	12,860.00
2017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无偿资助项目-智能化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工艺结构及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11,920.00
2016年广东省产学研专利育成转化中心培育计划项目	8,075.00



项 目	2024年1-6月
2013年中山市第一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精密高速伺服全自动数控冲床关键技术研究及产品	16,736.00
2017年广东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项目-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广东省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示范项目	13,793.50
2013年中山市低碳发展专项资金-低碳节能换热器生产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10,698.30
2014年中山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和科学事业费项目-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及加工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	9,313.66
2022年中山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资金项目支持高端装备厂房建设专题	135,175.00
2023年知识产权战略专项资金奖励，个人专利权奖励资金	12,000.00
扩岗、新招员工补贴	3,000.00
2023年中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补贴，中山市商务局	13,855.32
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	6,283.50
合 计	814,582.34

三、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24年1-6月
其他营业外收入	24,155.94
其他营业外支出	-103,970.54
合 计	-79,814.60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项目

（一）报告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列入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理由：

2024年1-6月

项 目	涉及金额	理 由
增值税退税	1,040,467.3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322,643.1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487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384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 十月 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连伟
 Full name 连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12-11
 Date of birth 1986-12-11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1023198612115715
 Identity card No. 4210231986121157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4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连伟 110101410410



姓名 钦佩佩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7-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J128119880726664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1058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18 12 25



钦佩佩 110101410582